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OMI CORPORATION 小米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股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0(港幣櫃台)及81810(人民幣櫃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小米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並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告內的「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上文)，倘文義另有所指，指本集團(定義見上文)。

摘要

	未經審核		同比變動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收入	73,243.7	66,047.4	10.9%
毛利	15,614.0	11,377.5	37.2%
經營利潤	5,056.7	3,355.7	50.7%
除所得稅前利潤	5,697.5	3,803.7	49.8%
期間利潤	4,723.5	3,141.7	50.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¹ ： 經調整淨利潤	4,909.7	1,460.9	236.1%

¹ 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一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同比變動
--	-------	-------	------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270,970.1	280,044.0	-3.2%
毛利	57,476.2	47,577.2	20.8%
經營利潤	20,008.7	2,816.5	610.4%
除所得稅前利潤	22,011.0	3,934.0	459.5%
年內利潤	17,474.2	2,502.6	598.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利潤	19,272.8	8,518.0	126.3%

業務回顧及展望

1. 整體表現

2023年，我們穩步執行「規模與利潤並重」的經營策略，在保持全球行業領先地位的同時，聚焦於能力提升，通過全面優化運營效率實現盈利面大幅改善。2023年第四季度，小米集團總收入為人民幣732億元，同比增長10.9%，經調整淨利潤為人民幣49億元，同比增長236.1%，其中包括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費用人民幣24億元²。2023年，小米集團經調整淨利潤同比增長126.3%至人民幣193億元，總收入為人民幣2,710億元，同比微降3.2%。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包括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費用人民幣67億元³。

2023年10月，我們宣佈小米集團最新戰略升級為「人車家全生態」，並發佈全新操作系統「小米澎湃OS」(「Xiaomi HyperOS」)。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穩居前三，市佔率為12.8%，連續三年排名穩居全球前三。2023年12月，我們全球月活躍用戶數⁴再創歷史新高，達到641.2百萬，同比增長10.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數增長至739.7百萬，同比增長25.5%。車是「人車家全生態」戰略中的重要一環。2023年12月，我們的首款汽車產品Xiaomi SU7系列也首次正式亮相。

2023年8月，我們明確「新十年目標」：大規模投入底層核心技術，致力於成為新一代全球硬核科技引領者。2023年，我們的研發支出達到人民幣191億元，同比增長19.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人員數達到17,800人，佔員工總數53%。此外我們繼續延展集團知識產權能力，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小米集團已在全球獲得超3.7萬件專利。2023年，我們推出的全新操作系統小米澎湃OS、用於Xiaomi MIX Fold 3的小米龍骨轉軸、用於Xiaomi 14 Pro和Xiaomi 14 Ultra的小米龍晶玻璃、小米汽車的五大核心技術等成果充分彰顯了小米科技硬實力。2024年2月，我們全新的小米手機智能工廠也正式投產，年產能達到千萬台智能手機。

² 不包含本季度與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相關的股票薪酬費用人民幣2億元。

³ 不包含本年度與智能電動汽車等創新業務相關的股票薪酬費用人民幣8億元。

⁴ 包括智能手機和平板產品。

2023年是小米高端化戰略實現跨越的一年，我們在2023年10月發佈的智能旗艦手機 *Xiaomi 14* 系列以領先的科技、精緻的設計、出色的影像和卓越的體驗獲得用戶廣泛認可。出貨量方面，根據第三方數據，2023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人民幣4,000–6,000元價位段的智能手機市佔率達到16.9%，同比提升9.2個百分點；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人民幣4,000–6,000元價位段的智能手機銷量排名第一，市佔率達到28.2%。根據第三方數據，在中國大陸地區，2023年高端智能手機⁵出貨量在我們整體智能手機出貨量中的佔比超過20%，2023年第四季度，該佔比進一步提升至約28%。價格方面，2023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平均售價(「ASP」)同比提升超過19%，創歷史新高。

我們在中國大陸穩步推進2023年「商店整合年」的運營戰略，線下門店運營效率顯著提升，並開始貢獻更高市場份額。根據第三方數據，2023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線下渠道出貨量市佔率為8.4%，同比提升1.8個百分點；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線下渠道出貨量市佔率進一步提升至9.4%，同比提升3.2個百分點。

我們持續深耕全球佈局。2023年，我們的境外市場收入為人民幣1,218億元，佔總收入的44.9%。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在中東、拉美和非洲均實現智能手機市場份額顯著增長，市佔率分別提升1.3%、1.2%和2.4%。其中，中東出貨量排名穩居第二，拉美、非洲、東南亞等區域排名穩居第三。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在全球51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三，在65個國家和地區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前五。

2023年，我們AIoT重點品類在全球和中國大陸市場均表現突出。智能大家電產品收穫口碑、業績雙增長，全年大家電業務收入同比增長近40%。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的平板產品中國大陸出貨量排名升至第三，我們的可穿戴腕帶設備⁶在全球和中國大陸均排名第二。

⁵ 中國大陸地區高端智能手機為零售價人民幣3,000元及以上的機型。

⁶ 可穿戴腕帶設備包括基礎手環、基礎手錶和智能手錶。

2023年12月，我們召開了小米汽車技術發佈會，介紹了小米汽車的五大核心自研技術：電驅、電池、大壓鑄、智能座艙、智能駕駛，*Xiaomi SU7*系列也正式亮相。*Xiaomi SU7*系列定位為「C級高性能，生態科技轎車」，車身設計極具美感並兼具高性能，其中*Xiaomi SU7 Max*雙電機全輪驅動，最大馬力高達673PS，峰值扭矩838N•m，零百公里加速達到2.78秒，最高時速265km/h，CLTC⁷續航里程高達800km。同時，我們遵循嚴苛的安全設計標準，在車身被動安全、主動安全、電池安全等方面全力保障用戶安全。*Xiaomi SU7*系列的定價將於2024年3月28日正式公佈。

我們高效執行集團核心經營策略——「規模與利潤並重」。2023年，集團整體毛利率及各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均創歷史新高。2023年，集團整體毛利率達到21.2%，同比提升4.2個百分點。分業務來看，2023年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毛利率為14.6%，同比提升5.6個百分點；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業務毛利率為16.3%，同比提升1.9個百分點；互聯網業務毛利率74.2%，同比提升2.4個百分點。集團經調整淨利潤達到人民幣193億元，同比增長126.3%。充沛的現金是我們核心業務以及新業務能夠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儲備⁸為人民幣1,363億元，創歷史新高。我們也積極在公開市場回購股票，2023年我們的股票回購金額為港幣15億元，即126.6百萬股股票。

2. 智能手機

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全球智能手機市場出貨量同比下跌4.3%。2023年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穩居第三，市場份額為12.8%。2023年，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575億元，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為145.6百萬台。

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機市場出貨量同比增長7.5%，結束了連續7個季度的同比下滑。小米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穩居前三，市場份額為12.8%，連續第14個季度排名穩居全球前三。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42億元，同比增長20.6%，過去連續7個季度同比下降後重回同比增長。本季度我們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為40.5百萬台，同比增長23.9%，顯著超過全球市場增速。

⁷ China Light-duty Vehicle Test Cycle，中國輕型汽車行駛工況。

⁸ 包括但不限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ii)限制性現金，(iii)短期銀行存款，(i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v)按攤銷成本計算的短期投資，(vi)長期銀行存款，及(v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中的其他投資。

我們堅定執行雙品牌策略。Xiaomi品牌方面，2024年2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發佈旗艦手機產品*Xiaomi 14 Ultra*，全面升級移動影像體驗，為用戶提供更加真實有層次、更具美學的畫質。在光學方面，*Xiaomi 14 Ultra*搭載了徠卡全焦段四攝Summilux鏡頭，超大光圈提供更大進光量，其中，主攝配備了索尼1英寸光喻LYT-900傳感器和第二代無級可變光圈，同時搭配雙長焦大光圈鏡頭。在計算攝影方面，*Xiaomi 14 Ultra*搭載了小米首個AI大模型計算攝影平台*Xiaomi AISP*，平台計算能力達到60 TOPS，提供軟硬件深度融合的影像計算能力。*Xiaomi 14 Ultra*的小米龍鎧架構進一步增強整機強度，同時搭載了2顆自研信號增強芯片*小米澎湃T1*，並支持雙向衛星通信。我們在境外市場持續推進智能手機高端化戰略，在剛剛閉幕的2024年世界移動通信大會(MWC)前夕，我們面向國際用戶發佈了搭載小米澎湃OS的*Xiaomi 14*和*Xiaomi 14 Ultra*系列產品，這是小米高端旗艦手機首次全球同步開售。

自Redmi品牌推出以來，Redmi品牌全球手機累計銷量已突破10億台。2023年11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推出*Redmi K70*系列⁹。*Redmi K70 Pro*搭載第三代驍龍8移動平台，採用冰封散熱系統，內置小米澎湃OS提供了底層架構支撐和AI子系統賦能，綜合性能體驗大幅提升。*Redmi K70 Pro*採用光影獵人800傳感器，提供了高畫質閃拍功能，並配備國產2K護眼原色屏。*Redmi K70*系列首銷5分鐘，銷量突破60萬台¹⁰。

3.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23年，儘管宏觀面臨諸多挑戰，我們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業務收入和毛利率均實現同比增長，2023年收入為人民幣801億元，同比增長0.4%，毛利率為16.3%，創歷史新高，同比提升1.9個百分點。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為人民幣203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A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數達到739.7百萬，同比增長25.5%；擁有五件及以上連接至我們AIoT平台的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平板及筆記本電腦)用戶數達到14.5百萬，同比增長25.3%。2023年12月，米家APP的月活躍用戶數同比增長13.2%至85.8百萬。

根據奧維雲網的數據，2023年，小米電視全球出貨量排名穩居前五。

⁹ 包括*Redmi K70*、*Redmi K70 Pro*、*Redmi K70E*、*Redmi K70 Pro*冠軍版。

¹⁰ 統計時間為北京時間2023年12月1日10:00–10:05，銷量為支付口徑。

2023年，我們的智能大家電業務延續高增長態勢，全年大家電業務收入同比增長近40%。2023年我們的空調產品出貨量超過4.4百萬台，同比增長49%；我們的冰箱產品出貨量超過2.0百萬，同比實現翻倍增長；我們的洗衣機產品出貨量突破1.3百萬台，同比增長24%。

2023年，我們的平板品類取得突破式增長，全球平板產品出貨量突破500萬台，同比增速超50%，其中我們在境外地區平板產品出貨量實現翻番增長。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的平板產品中國大陸出貨量排名升至第三。2024年2月，我們發佈了首款出廠即搭載小米澎湃OS的平板產品Xiaomi Pad 6S Pro 12.4，搭載了第二代驍龍8旗艦處理器，配備12.4英寸3K超清護眼屏，並支持小米生態多屏同色，同時實現平板產品首發Wi-Fi 7高速連接技術，120W小米澎湃秒充可實現10,000mAh大電池在35分鐘內充電至100%。

2023年，我們繼續保持在可穿戴產品領域的領先優勢。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我們的可穿戴腕帶設備在全球和中國大陸均排名第二，TWS耳機在中國大陸出貨量排名第二。

4. 互聯網服務

2023年，我們的互聯網服務收入和毛利率均創歷史新高，收入達到人民幣301億元，同比增長6.3%，毛利率達到74.2%，同比提升2.4個百分點。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互聯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79億元，同比增長9.9%，收入再創歷史新高，毛利率達到75.7%，同比提升4.2個百分點。

2023年，我們的用戶規模持續擴大，全球及中國大陸的月活躍用戶數創歷史新高。2023年12月，我們全球月活躍用戶數達到641.2百萬，同比增長10.2%。其中，中國大陸月活躍用戶數達到155.6百萬，同比增長8.3%。2023年12月，我們的智能電視¹¹全球月活躍用戶數達到66.0百萬，同比增長13.5%。

2023年，我們持續提升平台效率，實現廣告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05億元，同比增長11.2%，收入創歷史新高。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廣告業務收入為人民幣56億元，同比增長18.4%，收入再創歷史新高。

¹¹ 含小米盒子、小米電視棒。

2023年，伴隨著我們手機高端化戰略推進，我們的遊戲活躍用戶及付費用戶數持續增長，遊戲業務實現穩健增長，收入為人民幣44億元，同比增長7.0%，收入創歷史新高。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遊戲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0億元。

2023年，我們持續推進全球化戰略，在不斷拓展商業合作夥伴的同時，持續提升內容自主分發能力與變現能力。2023年，我們的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4.1%至人民幣84億元，創歷史新高，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在整體互聯網服務收入中佔比為28.0%，同比提升4.0個百分點。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的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3億元，同比增長23.8%。

5. 企業社會責任

我們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並致力於推動低碳發展，為客戶提供綠色、智能、可持續的產品與服務。2023年8月小米正式承諾，到2040年既有業務實現自身運營層面碳中和，並100%使用可再生能源。2023年12月，我們在第28屆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上發佈《小米集團氣候行動白皮書》，詳細詮釋了小米零碳哲學與實現零碳轉型的方法論。

在社會責任方面，我們在「扶危濟困」、「人才培養」和「科技創新」等三大領域，持續回饋社會。在扶危濟困方面，截至2023年12月，小米公益基金會累計用於扶危濟困工作的公益支出超過人民幣1.62億元。2023年12月，小米公益基金會向甘肅、青海地震受災地區捐贈人民幣500萬元，用於援助工作。在人才培養方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小米獎助學金」項目已覆蓋60所高校，累計支出人民幣5,500萬元；「小米青年學者」項目已覆蓋30所高校，累計支持超過500位青年學者。在科技創新方面，截至2023年12月，小米創新聯合基金已資助總金額人民幣1.08億元，資助課題74項。2024年3月，小米公益基金會向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捐贈人民幣1.0億元，用於開展「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青年學生基礎研究項目」。

我們已將環境、社會與管治的理念全面融入業務運營及管理中。2024年1月，我們正式迎來首位女性董事蔡金青女士的任命。這是小米持續完善集團管理體系，提升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推動集團治理專業化所邁出的重要一步。

2023年，小米ESG建設收到全球廣泛讚譽，包括：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鑒2023(中國版)》行業最佳進步企業、《財富》2023最受讚賞中國公司榜單、連續第三年入選福布斯「全球最佳僱主」榜單、《機構投資者》2023年科技硬件行業最佳ESG企業(亞太除日本執行團隊)等。2024年1月，小米憑藉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突出表現，獲得EcoVadis企業社會責任評級的「金牌」評級，位於行業¹²全球前3%分位，評分從2022年的53分提升至73分。

¹² 通訊設備的生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70,970.1	280,044.0
銷售成本	(213,493.9)	(232,466.8)
毛利	57,476.2	47,577.2
研發開支	(19,097.7)	(16,028.1)
銷售及推廣開支	(19,226.5)	(21,323.3)
行政開支	(5,126.8)	(5,11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501.1	(1,662.0)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	45.6	(400.1)
其他收入	740.1	1,135.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696.7	(1,368.8)
經營利潤	20,008.7	2,816.5
財務收入淨額	2,002.3	1,117.5
除所得稅前利潤	22,011.0	3,934.0
所得稅費用	(4,536.8)	(1,431.4)
年內利潤	17,474.2	2,502.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19,272.8	8,518.0

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減少3.2%至人民幣2,710億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800億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157,461.3	58.1%	167,217.2	59.7%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80,107.7	29.6%	79,794.9	28.5%
互聯網服務	30,107.5	11.1%	28,321.4	10.1%
其他	3,293.6	1.2%	4,710.5	1.7%
總收入	<u>270,970.1</u>	<u>100.0%</u>	<u>280,044.0</u>	<u>100.0%</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72億元減少5.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5億元，主要由於智能手機出貨量及ASP下降。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0.5百萬部下降3.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5.6百萬部。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下降4.3%。我們智能手機的ASP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部人民幣1,111.3元下降2.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部人民幣1,081.7元，主要由於2023年上半年我們增強了境外市場清理存貨的力度及2023年下半年ASP較低的新興市場的出貨量強勁增加，惟部分被中國大陸高端智能手機出貨量的貢獻導致的ASP上升所抵銷。2023年，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智能手機ASP同比提升超過19%，創歷史新高。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8億元增加0.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1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大家電及平板的收入增加，惟部分被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我們的智能大家電收入同比增加近40%，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的空調、冰箱及洗衣機出貨量增加。

平板維持同比強勁增長勢頭，主要是由於我們2023年於全球推出的Xiaomi Pad 6系列平板及Redmi Pad SE系列平板收入增加。

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億元減少17.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5億元，主要是由於全球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出貨量下降。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3億元增加6.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1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遊戲業務收入增加，惟部分被其他增值服務收入減少所抵銷。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億元增加24.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億元，在整體互聯網服務收入中佔比為28.0%，是由於境外互聯網用戶群體不斷擴大所致。我們的全球月活躍用戶數由2022年12月的582.1百萬增加10.2%至2023年12月的641.2百萬。

其他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億元減少30.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億元，主要是由於出售建築物的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5億元減少8.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5億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劃分的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134,480.7	49.6%	152,248.4	54.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67,029.1	24.7%	68,296.4	24.4%
互聯網服務	7,773.5	2.9%	7,974.4	2.8%
其他	4,210.6	1.6%	3,947.6	1.4%
總銷售成本	<u>213,493.9</u>	<u>78.8%</u>	<u>232,466.8</u>	<u>83.0%</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22億元減少11.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45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的收入減少、核心零部件成本下降以及境外市場存貨減值撥備減少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3億元減少1.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0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減少，惟部分被智能大家電及平板收入增加所抵銷。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億元減少2.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其他增值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億元增加6.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成本增加，惟部分被出售建築物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6億元增加20.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5億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0%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2%。

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0%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6%，主要是由於產品結構改善、核心零部件成本下降以及境外市場存貨減值撥備減少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4%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3%，主要是由於若干毛利率較高的產品收入佔比及其毛利率共同增加，如平板、若干生活消費產品以及智能大家電。

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1.8%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4.2%，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佔比及其毛利率的共同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億元增加19.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所致。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3億元減少9.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2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流開支減少。

宣傳與廣告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億元減少3.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億元，主要由於推廣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1億元，相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穩定，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行政開支增加及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增加，惟部分被專業服務費減少所抵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17億元變動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人民幣35億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400.1百萬元變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人民幣45.6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億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億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4億元變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7億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收益及匯兌收益增加以及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減值減少。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億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億元，主要是由於短期存款及美元存款利率上升，惟部分被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所抵銷。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217.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億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利潤大幅增加所致。

年內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億元增加598.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5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億元增加126.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3億元。

2023年第四季度與2022年第四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23年第四季度與2022年第四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73,243.7	66,047.4
銷售成本	(57,629.7)	(54,669.9)
毛利	15,614.0	11,377.5
研發開支	(5,463.3)	(4,700.4)
銷售及推廣開支	(5,909.7)	(5,852.4)
行政開支	(1,483.1)	(1,29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23.5	3,765.5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84.0	3.6
其他收入	261.7	588.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29.6	(528.3)
經營利潤	5,056.7	3,355.7
財務收入淨額	640.8	448.0
除所得稅前利潤	5,697.5	3,803.7
所得稅費用	(974.0)	(662.0)
期間利潤	4,723.5	3,141.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4,909.7	1,460.9

收入

2023年第四季度的收入自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60億元增加10.9%至人民幣732億元。下表載列2023年第四季度及2022年第四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44,232.2	60.4%	36,672.1	55.5%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346.8	27.8%	21,447.3	32.5%
互聯網服務	7,879.7	10.8%	7,171.3	10.9%
其他	785.0	1.0%	756.7	1.1%
總收入	<u>73,243.7</u>	<u>100.0%</u>	<u>66,047.4</u>	<u>100.0%</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67億元增加20.6%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42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出貨量增加，惟部分被智能手機ASP下降所抵銷。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32.7百萬部增加23.9%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40.5百萬部，大大超過了根據Canalys數據2023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7.5%的同比增幅。智能手機的ASP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121.0元下降2.6%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091.7元。ASP下降主要是由於拉丁美洲及非洲等ASP較低的新興市場的出貨量持續強勁增加，惟部分被2023年第四季度中國大陸成功發佈高端智能手機導致中國大陸的ASP大幅增加所抵銷。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14億元減少5.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0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減少，惟部分被平板及智能大家電收入增加所抵銷。

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5億元減少21.4%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1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的出貨量下降，惟部分被ASP的增加所抵銷。

平板於境外市場維持同比強勁增長勢頭，主要是由於我們分別於5月及8月在境外市場推出的Xiaomi Pad 6系列平板及Redmi Pad SE系列平板收入增加。

智能大家電收入同比增加14.6%，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的空調、冰箱及洗衣機出貨量增加。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2億元增加9.9%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9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增加，惟部分被其他增值服務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

與2022年第四季度相比，其他收入於2023年第四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8億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47億元增加5.4%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76億元。下表載列2023年第四季度及2022年第四季度按業務劃分的銷售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6,989.6	50.5%	33,672.2	51.0%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7,510.3	23.9%	18,389.0	27.8%
互聯網服務	1,914.6	2.6%	2,040.3	3.1%
其他	1,215.2	1.7%	568.4	0.9%
總銷售成本	<u>57,629.7</u>	<u>78.7%</u>	<u>54,669.9</u>	<u>82.8%</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37億元增加9.9%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70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收入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核心零部件成本下降以及境外市場存貨減值撥備減少所抵銷。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84億元減少4.8%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75億元，主要是由於IoT與生活消費產品收入減少所致。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0億元減少6.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9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其他增值服務的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億元增加113.8%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2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14億元增加37.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6億元。毛利率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17.2%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21.3%。

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8.2%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16.4%，主要由於產品結構改善，境外市場存貨減值撥備減少，2022年第四季度額外一次性成本約人民幣7億元，導致2023年第四季度的保修撥備減少，以及核心零部件成本下降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14.3%減少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13.9%，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以及海外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毛利率下降。

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71.5%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75.7%，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佔比及其毛利率的共同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7億元增加16.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5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於2023年第四季度為人民幣59億元，相較2022年第四季度保持穩定，主要是由於宣傳與廣告開支增加，惟部分被物流開支減少所抵銷。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3億元增加14.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行政開支增加及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收益人民幣38億元減少83.4%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收益人民幣6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優先股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較低。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淨利潤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淨利潤人民幣84.0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億元減少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億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虧損淨額人民幣5億元變為2023年第四季度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3億元，主要是由於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視同處置收益增加。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億元增加43.0%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億元，主要是由於短期存款及美元存款利率上升，惟部分被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所抵銷。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億元增加47.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0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經營利潤增加所致。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期間利潤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1億元增加50.3%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7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我們經調整淨利潤由2022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億元增加236.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9億元。

2023年第四季度與2023年第三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23年第四季度與2023年第三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73,243.7	70,894.4
銷售成本	(57,629.7)	(54,784.7)
毛利	15,614.0	16,109.7
研發開支	(5,463.3)	(4,966.2)
銷售及推廣開支	(5,909.7)	(4,736.3)
行政開支	(1,483.1)	(1,36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23.5	(299.9)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84.0	20.6
其他收入	261.7	128.7
其他收益淨額	1,329.6	119.9
經營利潤	5,056.7	5,011.2
財務收入淨額	640.8	876.0
除所得稅前利潤	5,697.5	5,887.2
所得稅費用	(974.0)	(1,018.1)
期間利潤	4,723.5	4,869.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4,909.7	5,989.6

收入

2023年第四季度的收入自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709億元增加3.3%至人民幣732億元。下表載列2023年第四季度及2023年第三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44,232.2	60.4%	41,648.9	58.7%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346.8	27.8%	20,673.3	29.2%
互聯網服務	7,879.7	10.8%	7,755.5	10.9%
其他	785.0	1.0%	816.7	1.2%
總收入	<u>73,243.7</u>	<u>100.00%</u>	<u>70,894.4</u>	<u>100.0%</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16億元增加6.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442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的ASP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智能手機出貨量下降所抵銷。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41.8百萬部下降3.0%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40.5百萬部，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三季度增強了印度排燈節的促銷力度，導致2023年第四季度印度智能手機出貨量下降，惟部分被中國大陸智能手機出貨量增加所抵銷。智能手機的ASP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每部人民幣997.0元增加9.5%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每部人民幣1,091.7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於中國大陸成功發售高端手機導致中國大陸的ASP大幅增加。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07億元減少1.6%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0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大家電收入季節性減少及境外市場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收入減少所致，惟部分被中國大陸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0億元增加2.7%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1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的收入增加所致，惟部分被筆記本電腦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智能大家電的收入環比減少28.0%，主要是由於空調的收入季節性減少。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78億元增加1.6%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79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的收入增加，惟部分被遊戲業務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

與2023年第三季度相比，其他收入於2023年第四季度保持穩定在人民幣8億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48億元增加5.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76億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6,989.6	50.5%	34,718.9	49.0%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7,510.3	23.9%	16,987.9	24.0%
互聯網服務	1,914.6	2.6%	1,984.3	2.8%
其他	1,215.2	1.7%	1,093.6	1.5%
總銷售成本	<u>57,629.7</u>	<u>78.7%</u>	<u>54,784.7</u>	<u>77.3%</u>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47億元增加6.5%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70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收入增加所致。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70億元增加3.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75億元，主要是由於境外市場若干生活消費產品的成本增加所致。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0億元減少3.5%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9億元，主要是由於其他增值服務成本減少，惟部分被廣告業務成本增加所抵銷。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1億元增加11.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2億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的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61億元減少3.1%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6億元。毛利率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22.7%減少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21.3%。

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16.6%減少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16.4%，主要由於在2023年第四季度的主要購物節增強了促銷力度，惟部分被境外市場產品組合改善導致的毛利率增加所抵銷。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17.8%減少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13.9%，主要是由於智能大家電收入佔比減少及境外市場若干生活消費產品成本上升，惟部分被中國大陸若干生活消費產品收入佔比增加所抵銷。

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74.4%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75.7%，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收入佔比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0億元增加10.0%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5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智能電動汽車業務及其他創新業務相關的研發開支增加。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7億元增加24.8%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59億元，主要是由於宣傳與廣告開支增加。

宣傳與廣告開支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8億元增加39.5%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25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產品的促銷活動及品牌推廣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8.6%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5億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開支增加及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虧損人民幣3億元變為2023年第四季度的收益人民幣6億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的非上市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收益較高，及2023年第四季度錄得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而2023年第三季度錄得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所致。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淨利潤人民幣20.6百萬元增加307.2%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淨利潤人民幣84.0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億元增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3億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億元增加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13億元，主要是由於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視同處置收益增加所致。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收入人民幣9億元減少26.8%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6億元，主要是由於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所致，惟部分被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23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018.1百萬元減少4.3%至2023年第四季度的人民幣97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3年第四季度除所得稅前利潤減少所致。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於2023年第四季度錄得利潤人民幣47億元，而2023年第三季度則錄得利潤人民幣49億元。

經調整淨利潤

經調整淨利潤於2023年第四季度及2023年第三季度分別為人民幣49億元及人民幣60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期間利潤，經加回以下各項調整：(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值、(iii)收購所得無形資產攤銷、(iv)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及(v)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對所得稅的影響。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要求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免除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和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關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信息。我們亦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限用作分析工具，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相若計量比較。

下表載列本集團2023年第四季度、2023年第三季度、2022年第四季度與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之調節。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調整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²⁾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4,723,462	874,020	(1,167,028)	36,002	115,015	328,195	4,909,666
淨利潤率	6.4%						6.7%

	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調整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²⁾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4,869,073	898,831	503,364	36,002	(241,789)	(75,930)	5,989,551
淨利潤率	6.9%						8.4%

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調整
基金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²⁾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期間利潤 淨利潤率	3,141,667 4.8%	589,109	(2,166,410)	36,028	(155,061)	15,569	1,460,902 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調整
基金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²⁾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年度利潤 淨利潤率	17,474,197 6.4%	3,344,357	(2,746,397)	144,008	410,946	645,643	19,272,754 7.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調整
基金

	呈報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²⁾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價值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年度利潤 淨利潤率	2,502,568 0.9%	2,467,224	4,405,700	144,271	(583,862)	(417,894)	8,518,007 3.0%

附註：

- (1) 主要包括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期間出售的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入之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累計公允價值變動、視同處置投資公司的淨收益／(虧損)、投資減值撥備、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影響重新計量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的重新計量。
- (2) 指收購所得無形資產攤銷。
- (3) 指基金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對所得稅的影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負債資本比率

於2020年12月4日，本公司以每股配售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本身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完成配售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合共1,000,000,000股配售股份，並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認購股份23.70港元的價格向Smart Mobile Holdings配發及發行1,000,000,000股認購股份(「**2020年配售及認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及2020年12月9日的公告。

除通過2018年7月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2020年配售及認購及下文「發行債券」所述的發行債券外，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36億元及人民幣317億元。

發行債券

於2020年4月2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6億美元於2030年到期的3.375%優先票據(「**2030年票據**」，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4月20日及2020年4月23日發佈的公告。

於2020年12月17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按每股轉換股份36.74港元(可予調整)的初始轉換價發行本金總額855百萬美元於2027年到期的零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2027年債券**」，由本公司擔保)。2027年債券於聯交所上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17日及2020年12月18日的公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2027年債券轉換為新股份。

於2021年7月14日，Xiaomi 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8億美元於2031年到期的2.875%優先債券(「**2031年債券**」)及4億美元於2051年到期的4.100%優先綠色債券(「**綠色債券**」)，均由本公司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有關2031年債券及綠色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7月6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14日及2021年7月15日刊發的公告。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¹⁾	7,810.5	13,32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47.5)	(14,829.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¹⁾	43.3	1,738.4
	<u>2,006.3</u>	<u>237.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52.6	31,4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27.6)	(43.4)
	<u>33,631.3</u>	<u>31,652.6</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 (1) 除(1)與金融保理業務有關的貿易款項變動；(2)主要由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3)金融科技業務產生的受限資金的變動；及(4)天星銀行業務產生的客戶存款變動外，2023年第四季度和2023年第三季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14億元。除金融保理業務借款變動外，2023年第四季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億元，2023年第三季度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億元。本附註資料來源於本集團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管理賬目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告其他數據所用者一致。
- (2)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中考慮的現金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長期銀行存款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中的理財投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資源總額為人民幣1,363億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指經營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得現金主要包括除所得稅前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2023年第四季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8億元，指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89億元減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1億元。經營所得現金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57億元所致，經以下各項調整：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75億元、客戶預付款增加人民幣24億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24億元以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20億元，惟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81億元以及應收貸款及利息增加人民幣30億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23年第四季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8億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增加人民幣59億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3年第四季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4億元，主要是由於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34億元，惟部分被收購無形資產的遞延代價付款人民幣14億元、分派予基金投資者人民幣9億元以及購回股份付款人民幣5億元、財務費用付款人民幣3億元及租賃負債付款人民幣3億元所抵銷。

借款

於2023年9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8億元及人民幣279億元。

資本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2023年 9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開支	2,140.9	1,799.0
長期投資的支出 ⁽¹⁾	586.4	1,041.5
總計	<u>2,727.3</u>	<u>2,840.5</u>

附註：

(1) 長期投資的支出指股權投資、優先股投資及其他投資。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財務擔保合約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投資超過430家公司，總賬面價值人民幣671億元，同比增加5.0%。2023年以及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分別自處置投資錄得稅後淨收益人民幣17億元以及人民幣3億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投資的總價值(包括(i)權益法計算的投資中上市公司的公允價值(按照2023年12月31日股價計算)；(ii)權益法計算的投資中非上市公司的賬面價值；以及(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0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於被投資公司佔本集團資產總額5%或以上的任何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33,627名全職僱員，其中31,537名位於中國大陸，主要在北京總部，其餘主要分佈在印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人員合共17,800人，在多個部門任職。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的能力。根據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我們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截至2023年12月31日，11,861名僱員持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89億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6億元增加14.1%。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印度等其他地區營運，面對若干貨幣敞口（主要與美元有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因此，從境外業務夥伴收取外幣或向境外業務夥伴支付外幣時，主要面對來自附屬公司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會繼續監察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

抵押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抵押受限制銀行存款總額為人民幣48億元，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為人民幣47億元。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有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2。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270,970,141	280,044,016
銷售成本	2, 3	(213,493,902)	(232,466,826)
毛利		57,476,239	47,577,190
銷售及推廣開支	3	(19,226,542)	(21,323,323)
研發開支	3	(19,097,699)	(16,028,132)
行政開支	3	(5,126,798)	(5,113,87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501,053	(1,662,010)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		45,615	(400,100)
其他收入		740,091	1,135,56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696,711	(1,368,810)
經營利潤		20,008,670	2,816,498
財務收入		3,558,347	1,663,941
財務成本		(1,555,970)	(546,483)
除所得稅前利潤		22,011,047	3,933,956
所得稅費用	4	(4,536,851)	(1,431,388)
年內利潤		17,474,196	2,502,568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7,475,173	2,474,030
— 非控股權益		(977)	28,538
		17,474,196	2,502,568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5		
基本		0.70	0.10
攤薄		0.69	0.10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7,474,196	2,502,568
其他綜合收益：		
<u>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	9,326	57,211
處置及視同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後 分佔其他綜合收益／(虧損)轉至損益	(2,167)	93,3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淨額	(26,711)	(22,754)
匯兌差額	321,098	(103,529)
<u>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734,319	3,721,116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1,035,865	3,745,35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8,510,061	6,247,923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18,507,548	6,201,669
— 非控股權益	2,513	46,254
	18,510,061	6,247,923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3,720,825	9,138,221
無形資產		8,628,739	4,629,676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6,922,241	7,932,1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6	60,199,798	55,979,9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0,750	2,278,175
長期銀行存款		18,293,650	16,788,346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6	364,476	405,3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904,260	15,940,461
		<u>125,194,739</u>	<u>113,092,416</u>
流動資產			
存貨	8	44,422,837	50,437,89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	12,150,928	11,795,074
應收貸款		9,772,589	7,829,5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78,875	18,578,49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應收票據		125,661	40,00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短期投資	6	582,131	449,109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6	502,816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6	20,193,662	9,845,910
短期銀行存款		52,797,857	29,874,707
受限制現金		4,794,031	3,956,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31,313	27,607,261
		<u>199,052,700</u>	<u>160,414,795</u>
資產總額		<u><u>324,247,439</u></u>	<u><u>273,507,211</u></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7	406
儲備		<u>163,995,082</u>	<u>143,658,052</u>
		<u>163,995,489</u>	<u>143,658,458</u>
非控股權益		<u>266,279</u>	<u>264,602</u>
權益總額		<u><u>164,261,768</u></u>	<u><u>143,923,060</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	21,673,969	21,493,2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94,287	983,256
保修撥備		1,215,546	945,2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20,014,273</u>	<u>16,534,831</u>
		<u>44,398,075</u>	<u>39,956,61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62,098,500	53,093,5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614,650	18,440,716
客戶預付款		13,614,756	9,587,959
借款	9	6,183,376	2,150,741
所得稅負債		1,838,222	1,384,133
保修撥備		<u>6,238,092</u>	<u>4,970,441</u>
		<u>115,587,596</u>	<u>89,627,533</u>
負債總額		<u><u>159,985,671</u></u>	<u><u>129,584,151</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24,247,439</u></u>	<u><u>273,507,211</u></u>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1,300,495	(4,389,73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5,169,054)	15,548,77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04,972)	(7,854,7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626,469	3,304,24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607,261	23,511,5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97,583	791,43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631,313	27,607,261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擬備，並就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i)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本集團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2023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開始首次強制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會計政策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採用該等準則詮釋及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本集團自2023年1月1日生效日期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根據追溯應用過渡規定，本集團就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的初始確認日期產生相同金額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與租賃相關的所有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因此，於所呈列的最早期間(即2022年1月1日)開始，同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總額的調整人民幣555,070,000元，由此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符合抵銷規定，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已將租賃視為一項資產與負債緊密相連的單一交易，並於本修訂本採用前以淨額為基準確認遞延所得稅，因此採用本修訂本後對年初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已於2023年5月23日頒佈並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採用該等修訂本，並在確認及披露與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以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相關的信息時採用暫時性的例外規定。

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ii) 尚未採用的新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用若干並無強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的已發佈新會計準則及詮釋。預計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由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目前，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銷售智能手機及生態鏈產品或服務，該等收入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故本集團確定擁有以下營運分部：

- 智能手機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 互聯網服務
- 其他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毛利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於評估分部表現過程中均未計入銷售及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而相關評估結果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作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根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淨利潤／（虧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均未分配至個別營運分部，因為彼等均由本集團集中監察。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157,461,309	80,107,740	30,107,494	3,293,598	270,970,141
銷售成本	(134,480,722)	(67,029,144)	(7,773,544)	(4,210,492)	(213,493,902)
毛利／（虧損）	22,980,587	13,078,596	22,333,950	(916,894)	57,476,23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167,217,177	79,794,877	28,321,444	4,710,518	280,044,016
銷售成本	(152,248,415)	(68,296,397)	(7,974,356)	(3,947,658)	(232,466,826)
毛利	14,968,762	11,498,480	20,347,088	762,860	47,577,190

毛利與除所得稅前利潤的對賬與合併損益表列示的一致，故此處不會列明對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總收入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大陸	149,189,720	55.1	142,258,417	50.8
全球其他地區(附註(a))	121,780,421	44.9	137,785,599	49.2
	<u>270,970,141</u>		<u>280,044,016</u>	

附註：

(a) 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的收入主要來自歐洲及印度。

3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及許可費	192,822,082	208,148,924
存貨減值撥備	3,861,753	7,794,470
僱員福利開支	18,935,182	16,607,997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折舊	2,401,979	2,310,951
無形資產攤銷	2,434,308	1,396,442
宣傳及廣告開支	6,996,492	7,233,932
向遊戲開發商及視頻供應商支付的内容費	3,245,179	3,137,676
信貸虧損撥備	321,528	217,971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1,491,329	1,495,318
雲服務、帶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2,208,314	2,259,250
保修開支	4,801,995	5,419,526
核數師薪酬	65,283	83,618
— 核數服務	52,744	54,618
— 非核數服務	12,539	29,000

4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3,908,395	2,267,077
遞延所得稅	628,456	(835,689)
所得稅費用	<u>4,536,851</u>	<u>1,431,388</u>

5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以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人民幣千元)	17,475,173	2,474,03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884,874</u>	<u>24,828,316</u>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u>0.70</u>	<u>0.10</u>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於計自可換股債券轉換的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因此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計其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人民幣千元)	17,475,173	2,474,03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4,884,874	24,828,316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調整(千股)	<u>440,117</u>	<u>468,41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5,324,991</u>	<u>25,296,728</u>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u>0.69</u>	<u>0.10</u>

6 投資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短期投資

— 按攤餘成本	502,816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582,131	449,10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20,193,662	9,845,910

	21,278,609	10,295,019
--	-------------------	-------------------

非流動資產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長期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364,476	405,371
— 普通股投資	15,291,625	14,491,407
— 優先股投資	34,444,516	32,358,256
— 理財投資	6,846,562	6,216,228
— 其他投資	3,617,095	2,914,083

	60,564,274	56,385,345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投資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 普通股投資	1,401,934	(3,748,111)
— 優先股投資	1,690,946	2,271,904
— 理財及其他投資	120,695	(575,0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292,701	389,282
--	----------------	---------

	3,506,276	(1,662,010)
--	------------------	--------------------

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253,922	9,334,300
應收票據	<u>2,213,964</u>	<u>2,666,114</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16,958)</u>	<u>(205,340)</u>
	<u><u>12,150,928</u></u>	<u><u>11,795,074</u></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108,133	9,325,061
三至六個月	1,666,418	1,946,964
六個月至一年	522,612	469,147
一至兩年	1,016,563	150,685
兩年以上	<u>154,160</u>	<u>108,557</u>
	<u><u>12,467,886</u></u>	<u><u>12,000,414</u></u>

8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455,435	17,122,900
製成品	27,132,256	28,650,303
在製品	3,564,974	3,068,508
備品備件	3,494,076	4,410,902
其他	952,492	655,638
	<u>46,599,233</u>	<u>53,908,251</u>
減：減值撥備(附註(a))	<u>(2,176,396)</u>	<u>(3,470,360)</u>
	<u><u>44,422,837</u></u>	<u><u>50,437,891</u></u>

附註：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十二個月，本集團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372,220,000元及人民幣3,861,753,000元(2022年：分別為人民幣2,187,749,000元及人民幣7,794,470,000元)，存貨出售後有關撥備轉出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20,600,000元及人民幣5,155,716,000元(2022年：分別為人民幣1,629,131,000元及人民幣5,655,257,000元)。

9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	102,325
無抵押借款	16,631,078	16,656,195
可轉換債券	5,042,891	4,734,741
	<u>21,673,969</u>	<u>21,493,261</u>
計入流動負債		
有抵押借款	—	3,283
無抵押借款	6,183,376	2,147,458
	<u>6,183,376</u>	<u>2,150,741</u>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印度盧比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及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2,493,579	47,999,500
三至六個月	4,809,809	1,820,555
六個月至一年	3,039,535	2,172,721
一至兩年	1,001,272	855,854
兩年以上	754,305	244,913
	<u>62,098,500</u>	<u>53,093,543</u>

11 股息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或有事項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涉及各類申索、訴訟及法律程式。自2021年12月起，包括所得稅部門、稅務情報局及執法局等印度有關部門就遵守相關所得稅法規、關稅法規以及外匯法規發起對Xiaomi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小米印度」) 的調查及通知。

就此，小米印度收到指令，指控其不恰當地扣除了若干成本及開支，包括購置手機的款項和支付給海外第三方及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特許權使用費。因此，部分銀行賬戶已被扣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45,321,947,000印度盧比(相當於人民幣3,874,120,000元)被視為受到限制。相關案件目前處於聽證階段，尚未結案。

管理層考慮專業顧問的意見後對上述與小米印度有關的事項進行評估，並認為小米印度有正當理由向印度有關部門作出回應。因此，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事項作出撥備。

法律訴訟、調查和指控的結案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本集團可能收到判決或達成和解而對其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現階段難以預估相關財務影響。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264,700,000股本公司B類普通股（「B類股份」），總代價約為3,375,106,659港元（「所購回股份」）。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價格		總代價 (概約)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23年				
五月	4,400,000	10.54	10.46	46,197,760
六月	38,200,000	11.00	9.96	407,830,772
七月	6,900,000	10.88	10.66	74,524,630
九月	37,700,000	12.00	11.58	445,713,652
十月	16,000,000	12.00	11.64	189,868,052
十一月	1,600,000	15.00	14.96	23,989,565
十二月	21,800,000	16.30	14.44	329,330,498
2024年				
一月	112,100,000	15.54	12.30	1,533,095,902
二月	26,000,000	12.78	12.08	324,555,828
總計	<u>264,700,000</u>			<u>3,375,106,659</u>

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B類股份數目因註銷所購回股份而減少264,700,000股。註銷所購回股份後，本公司的不同投票股權（「不同投票股權」）受益人同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A.21條按一換一的比率將所持A類普通股（「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按比例減持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而彼等所持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的股份比例不會增加，符合上市規則第8A.13及8A.15條的規定。

於2023年5月、2023年6月及2023年7月所購回B類股份其後於2023年8月21日註銷。總共9,061,798股A類股份於2023年8月21日按一換一的比率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8,161,142股A類股份由雷軍先生透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900,656股A類股份由林斌先生透過Apex Star LLC轉換。

於2023年9月及2023年10月所購回B類股份其後於2023年11月15日註銷。合共9,814,592股A類股份於2023年11月15日以一換一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8,839,116股A類股份由雷軍先生通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975,476股A類股份由林斌先生通過Apex Star LLC轉換。

於2023年11月、2023年12月、2024年1月及2024年2月所購回B類股份其後於2024年3月14日註銷。總共29,373,916股A類股份於2024年3月14日按一換一的比率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26,454,431股A類股份由雷軍先生透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2,919,485股A類股份由林斌先生透過Apex Star LLC轉換。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除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現時由雷軍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會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更可讓本公司及時且有效決策及執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當時機合適會基於本集團的整體狀況，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行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定彼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芹先生、陳東升博士及王舜德先生)組成)已審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亦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監控事宜。

核數師於本業績公告所執行的程序

核數師確認，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數字一致。核數師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而執行的鑒證業務，因此核數師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重大訴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後的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後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i.com。本公司的年報稍後亦會刊登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小米集團
董事長
雷軍

香港，2024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雷軍先生、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林斌先生、執行董事劉德先生；非執行董事劉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東升博士、王舜德先生及蔡金青女士。